

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「大樹計畫」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助學金申請表

學校名稱：屏東縣立明正國中

【請加蓋學校大印】

申請日期：110年 09 月 06 日

學生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年級	班級
家長姓名	住家電話	住家地址		家長簽章	
審核情形	學校審查委員會審查		導師簽註意見		
	(請勾選)		該生家庭狀況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	(請勾選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家遭變故	
				家境清寒	
備註：					
一、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(以下稱本會)為協助學生就學，自 93 年起辦理「大樹計畫」，補助家庭遭遇重大變故或家境清寒、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、課業輔導費及教科書籍費之學生，每人每學期新台幣 1~2 千元。					
二、家庭遭遇重大變故或家境清寒者，請級任導師簽註意見後，提交學校審核。					
三、申請本補助款，如有偽造或冒名頂替者，一經查明屬實，除追回已領之補助款外，將永久停止相關之各項補助。					
四、本會將不定期電訪或親訪關懷受補助家庭，請級任導師協助確認學生電話欄位皆已填上。					
五、本會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表所載之個人資料，並採取保護措施，資料僅限本會使用。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致電本會洽詢。					

校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承辦人員：